

喀什市人民医院 OA 服务期升级建设服务合同

编号： 11N45805213620254001

采购单位（甲方）： 喀什市人民医院

服务单位（乙方）： 新疆冠康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疏附县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冠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冠康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冠康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2025]3901号	OA系统升级改造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	-	品牌:北京通达	1	项	11000 0.00	110000.0 0
合同总价（元）		11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壹万元整							

二、付款方式

项目签订15个工作日内支付50%，金额55000元，项目完成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50%，金额55000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2025]3901号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1	110000.00	事业收入资金	直接支付

三、服务条款

- 1、本服务不涉及二次开发项，乙方负责喀什市人民医院通达OA 服务期升级建设，喀什市人民医院OA 系统全面升级至通达OAV13最新版本、满足医院现阶段的OA现有模块业务需求（目前医院 OA 仅仅发文件和通知）、原有系统的数据可迁移、需含实施、培训和售后需满足的要求。
- 2、乙方对本软件承担不超过本合同的有限责任。如用户方使用本软件不当或失误而产生的损坏，乙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须协助用户方恢复软件的运行。
- 3、乙方提供20天现场实施，包括软件升级、数据迁移，现有OA模块关于用户方业务需求模块实施，工作流的设计、培训上线和验收。
- 4、乙方在实施项目整个过程中对用户方提交的所有资料和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不得向任何人、单位或者机构透露，如若乙方违反保密要求，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及用户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对甲方数据及患者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泄

密每次需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5、项目实施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一年免费系统维护，以后每年根据双方协商签订后续服务费，系统维护服务费可双方协商。5、在维护期内，乙方提供7*24小时维护服务，对用户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在2小时内做出响应。影响系统正常使用的严重故障，免费维护期内接到故障通知后，4小时内予以解决，不能远程解决的在48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解决问题。

6、在维护期内，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要求向用户方提供维护服务的，每发生一次，需按照合同金额的0.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自任何一部到期款项中扣除，如若不足的，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累计违约金达合同总额15%或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偿损失。

7、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合同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诉讼法院为甲方所在地法院。

8、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喀什市人民医院

乙方（公章）：新疆冠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新疆喀什地区疏附县吾库萨克镇7村舒福乐美食城
C-118号

电话：

电话：1991437550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疏附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号：

账号：862010012010114060200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